附件1

海口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申请时间 |  |
| 入市土地基本情况 | 土地所有权人 |  |
| 集体土地权属证书 | （名称及证号） |
| 土地面积（亩） |  |
| 土地位置 |  |
| 东： | 南： |
| 西： | 北： |
| 是否存在地上附着物 | 是□否□ |
| 土地利用现状 |  |
| 总体规划 |  |
| 详细规划/村庄规划 |  |
| 申请入市用途 |  |
| 申请入市方式 | 出让□出租□作价出资（入股）□ |
| 年限 |  |
| 入市开发要求 |  |
| 村集体成员意愿 | 同意□不同意□ |
| 申请单位负责人(签名):申请单位(盖章): |
| 村委会意见 | （如申请单位即为村委会，此栏可以不填写）盖章：年月日 |
| 镇（街）政府意见 | （镇（街）出具土地使用现状、权属状况、地上附着物、入市申请等情况的意见）盖章：年月日 |
| 备注 |  |

附件2

海口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案（范本）

一、入市地块基本情况

（一）宗地编号：。

（二）土地坐落： ；平面界址为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三）宗地总面积：平方米；

（四）集体土地权属证书：（名称及证号） 。

（五）宗地用途：。

（六）现状条件：通平；地上建筑物或附着物：。

（七）规划条件：。

（八）其他情况说明：。

二、入市交易要求

（九）竞买（投）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单独或联合参加竞买（投）活动）。

（十）交易方式：招标/拍卖/挂牌/协议。

（十一）入市方式：出让/出租/作价出资（入股）。

（十二）土地评估价格：人民币元。

（十三）宗地入市起始价为人民币元，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本次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采用增价方式进行报价，每次增价幅度不少于人民币（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成交价及竞得人。

（十四）底价确定方式：由区政府根据地块评估价格、产业政策等因素，确定入市地块交易底价，并予以保密。

（十五）交易保证金：人民币元。

（十六）入市年限：年，自土地交付之日起计算。

（十七）宗地交易税费由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相应主体承担。

（十八）投资强度等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要求：由产业主管部门确定。

（十九）其他要求：（入市时地上附着物处置、入市后地上建筑物分割转让要求和使用权届满时地上附着物处理要求等）。

（二十）签订成交确认书、监管协议、交易合同时间：

1.土地成交后，中标人、竞得人在交易现场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

2．土地交易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竞得人与产业主管部门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交易双方按照成交确认书约定签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入市交易合同。

（二十一）成交地价款（或租金）按以下方式支付。

1.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一次性付清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价款（租金）。

2.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分期向出让人/出租人支付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价款（租金），具体要求为（如分期方式、租金调节方式等）。

（二十二）交地时间：。

（二十三）交地标准：。

（二十四）宗地建设项目应在按上述交地标准交地后6个月内动工，动工后2年内完成项目建设。具体开工、竣工时间在合同中约定。

（二十五）违约责任：若竞得人（中标人）有如下情况的，出让人/出租人有权取消其竞得（中标）资格，且保证金不予退还：

1.竞得人拒绝签订《成交确认书》的；

2.因竞得人（中标人）原因逾期日未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交易合同的；

3.竞得人（中标人）逾期日未按约定支付首期成交地价款或租金的；

4.其他违约责任按交易合同的约定执行。

（二十六）竞买申请人须按规定向指定账号一次性足额交纳交易保证金，不得由他人代交，不接纳现金方式存入。联合竞买的，由其中一位竞买申请人向指定账号一次性足额交纳保证金。

（二十七）采用委托竞买（投）的，应在参与竞买（投）活动时一并提交委托竞买（投）文件资料

入市主体（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3

海口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案表决书

|  |
| --- |
|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所有权人：（盖章） |
| 表决时间：年月日 |
| 地点： |
| 参会人员：（概述参会人员结构，例：镇政府工作人员、村委会干部及村民代表等共X人） |
| 表决内容：经年月日召开的会议表决，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村民代表村民表决同意，通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入市方案（详细内容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案）：1.宗地编号： 2.宗地位置：3．集体土地权属证书：（名称及证号）4．宗地面积： 5.宗地用途：6．入市年限：7．规划条件：8．宗地现状：9．入市交易方式：10．土地评估价格： 11.交易起始价：12．竞买保证金：13．底价确定方式：14．成交价款支付方式：15．其他要求：（地上附着物处置、地上建筑物分割转让要求等） |
| 表决情况： |
| 同意的签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不同意的签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弃权的签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决结果：本次应参加表决 人，实际参加表决 人，其中同意 人，不同意 人，弃权 人，经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村民表决 （同意／不同意）入市方案。 |

备注：1.本集体经济组织共有 户 人，村民代表 人；

 2.本表一式四份，申请人、镇（街）政府、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一份。